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經費稽核會議記錄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十日

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6年5月22日（二）PM12：10-1：30

地點：綜合大樓212會議室

主席：童雅玲主任委員

記錄：廖媽江

一、確認上次會議記錄：確認通過。

二、報告事項：

（一）會計主任報告事項：

會計室例行性報告部分：

1. 資料計有平衡表(95年4月30日及96年4月30日)、收支餘絀表(94年8月至95年4月及95年8月至96年4月)、收入明細表(95年8月1日至96年4月30日)、建教合作收入執行(95年8月至96年4月)、支出明細表(95年8月1日至96年4月30日)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95年8月至96年4月)、現金流量表(94.8.1至95.4.30&95.8.1至96.4.30)等資料詳如附件。
2. 95年8至96年4月及94年8至95年4月收支餘絀表差異說明
 - (1)學雜費收入：因日間部學制招生的差異即95學年度五專學生減班改招四技學生且四技學雜費較五專高,94學年度班級數最少的一年。
 - (2)推廣教育收入：因94年度職訓局網路工程班收入約143萬元、非學分班約55萬元、學分班約74萬元。95年度僅有學分班約20萬元、非學分班約59萬元加上預收款待轉列收入約86萬元共約165萬元。
 - (3)建教合作收入：因94學年度承接國科會委辦案約177萬元，造成差異較大。
 - (4)其他教學活動收入：95學年度為教務處舉辦的產學個案教學研討會報名費收入，94學年度因退還教育部94年技專校院語歡樂列車活動經費。
 - (5)補助及捐贈收入：教育部補助教官及護理薪95學年度較94學年度減少約102萬元，教育部補助學生收入95學年度較94學年度增加約841萬元，教育部一般補助收入95學年度較94學年度增加244萬元。
 - (6)財務收入：因94學年度有德信萬保基金投資收益約81萬元。
 - (7)其他收入：

- ①退撫基金收入 95 學年度較 94 學年度增加約 80 萬元。
- ②福利社租金因舊約到期，重新招標租金差異減少約 198 萬元
- ③教師離職退回教補款 95 學年度較 94 學年度減少約 27 萬元。
- ④行管費 95 學年度較 94 學年度減少約 71 萬元，其中 94 學年度因承接國科會委辦案、青輔會培訓案、就業學程共差 30 萬元
- ⑤TQC 報名費收入約 30 萬元，94 學年度帳務處理先作收入，再轉為代收款。
- ⑥試務費收入 95 學年度較 94 學年度減少約 52 萬元因為 94 學年度部份前壹年度進院招生收入遞延作帳。
- (8)行政管理支出：95 學年度學院規畫搬遷費 23 萬元、95 學年度增加分攤全性水電費約 165 萬元、郵電費 95 學年度增加約 13 萬元、誠儀公司拆屋遷地裁判費約 29 萬元、95 學年度綜合大樓送風機更新 50 萬元及油漆約 28 萬元。
- (9)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95 學年度人事費因晉級、新聘教師及一位教官退休較 94 學年度增加約 242 萬元，95 學年度業務費較 94 學年度改善師資因教育部補助款未核定無法付款減少約 269 萬元、專案獎補助支出因計畫型提案補助金額 95 年度較 94 年度減少，支出相對減少約 359 萬元，95 學年度較 94 學年度減少約 132 萬元係 94 學年度支出有圖書總館整修約 52 萬、田徑場換照明設備約 28 萬元、桌球室更換燈具約 18 萬元。
- (10)推廣教育支出：因推廣教育收入未實現相對支出僅有例行性支出。
- (11)獎助學金支出：因 95 學年度教育部對學生減免學雜費補助支出較上年度增加約 841 萬元，校內獎助學金支出較上年度增加約 289 萬。
- (12)其他支出：係兩年度招生費用入帳時間不一致造成差異。
- (13)建教合作支出：建教合作支出以各案件主持人計畫進度來申請費用，費用與收入並未有固定比例，原則上收入越多支出相對越多。

3. 95 年度 8-4 月預算執行率檢討

(1) 收入面執行率 96% 整體屬合理範圍

- ①學雜費收入執行率 99% 屬合理，暑修費收入將於 5 月份繳納。
- ②推廣教育收入執行率 38%：部分學分班申請勞委會補助，實際入帳時間較晚。
- ③建教合作收入執行率 73%，主要勞委會職訓局 95 學年度未

開放就業學程申請，本項收入預算 500 萬元無法執行，國科會計畫案及產學合作案各系執行率詳「建教合作收入執行率-單位別」。

- ④補助及捐贈收入執行率 94%：因教育部各類減免補助款占預算 127%，教育部獎補助款占預算 50%，教官薪資補助占預算 107%，護理教師薪資補助占預算 100%，工讀助學金補助占預算 81%，青輔會補助占預算 51%，承辦教育部技專校院英語夏令營補助占預算 30%、教育部對學生其他補助款占預算 142%，重點發展特色補助占預算 213%，訓輔經費補助尚未撥款。
 - ⑤財務收入執行率 63%係預估利息收入未超過一年期定存利息收入過於樂觀。
 - ⑥其他收入執行率 77%：退休撫恤收入與學雜費一併收納執行率 98%，試務費收入執行率 30%，游泳池使用費收入(含游泳池出租收入)執行率 80%，場租收入因上學期餐廳積欠場地費於本學年度收回約 68 萬元執行率 66%。
- (2) 經常支出執行率整體支出 73%執行率屬合理範圍。
- ①董事會支出 37%除一名內部稽核未聘入外，其餘合理。
 - ②行政管理支出 69%執行率屬合理範圍。
 - ③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71%執行率屬合理範圍。
 - ④獎助學金支出 108%因教育部補助學生學雜費及清寒助學金集中於學期初支用。
 - ⑤教育推廣及其他教學支出 32%。
 - ⑥建教合作支出 46%：主要為勞委會職訓局 95 學年度未開放就業學程申請，本項支出無法執行，影響執行率，國科會計畫案及產學合作案各系執行率詳「建教合作支出執行率-單位別」。
 - ⑦其他支出 39%支出大部分屬進修學院，因進修學院之招生工作跨學年度，另有轉學考收入。

(二)總務長報告事項：

1. 有關圖書館新建工程台北市政府都市審議作業，重新檢討汽、機車動線，擬以中正樓地下室為汽、機車通道並作成提案，相關圖面繪製及法規檢討中。
2. 將召開空間規劃小組會議，針對校外文湖街研究推廣大樓，以及校

內新大樓興建相關事項提出討論。

(三)技合處研發組范組長報告事項：

1. 針對教育部來函有關九十六年度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面審查意見：稽核委員並非協助會計室盤點現金，而是要自己盤點。
2. 第二部份是參加教育部有關訪視作業規範的會議，其中有 2 個投影片(如附件)提到和經核會有關。訪視缺失事項所指的是部分學校所產生的情形，並非針對本校所提。有關經核會成員之產生方式、數量、職掌及相關迴避規定不適當，或未明訂於辦法中；或委員所屬單位為被稽查單位時，未有迴避規定.... 等。

三、主任委員：稽核委員將自行盤點。

四、討論內容：

(一)委員問：現金兩年度都沒有變動？

會計主任答：因為平衡表中”現金”是零用金，目前定額為 90,000 元沒有變。至於出納組所納之現金必須立即存入銀行，所以直接記錄「銀行存款」。

(二)委員問：未完工程內容是指什麼？

會計主任答：未完工程減少主要是圖書二館整修時支出工程暫列未完工程，完工後轉列建築物。

(三)委員問：本學年度人事費大幅增聘師資，實際數小於預算數是否正確？會計主任答：依執行率來看，雖然本學年度大幅增聘師資，人事室在編列預算已考慮增聘師資，並且新聘人員年終獎金以 1.5 個月計，因此預算與實際數差異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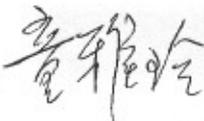
散會：下午一時卅分。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經費稽核委員會

時間：96年5月22日(二)中午 1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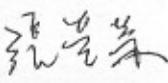
地點：綜合大樓 212 會議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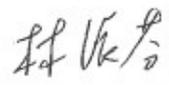
主席：童雅玲主任委員 

記錄：胡文婷 

出席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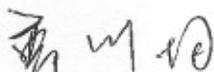
列席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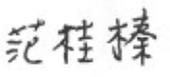
張瑩茶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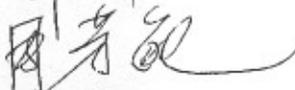
會計主任 林振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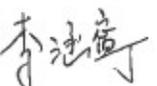
倪仁禧委員

總務長 郭江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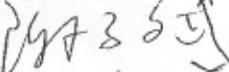
鄭竹均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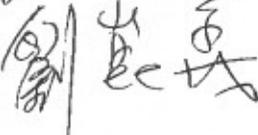
范桂榛組長 范桂榛 

周芳敏委員 

採購組組長 李淑琦 

沈麗美委員 

謝子斌委員 

劉崑義委員 

林容竹委員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6年09月27日（四）PM12:10~01:30

地點：綜合大樓 212 會議室

主席：童雅玲主任委員（95學年度）

紀錄：曾怡玲

一、確認上次會議記錄：確認通過。

二、推選本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與會人員推選結果，本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主任委員為黃宣穎。

三、報告事項：

（一）會計主任報告事項：

1. 本學年度每月需請委員派代表盤點學校定期存款。

依序出席名單：林琦妙、黃宣穎、練有為、黃志泰、郝淑蕙、
吳美芬、劉正松、黃延辰、林裕哲。

2. 教育部要求，學校財務更透明，由各位委員加以監督若未定期盤點
定存單恐影響教育補助款。

3. 請秘書室提醒各委員執行盤點。

4. 盤點時可請會計室鄧凱玲協助。

（二）採購組長報告事項：

1. 本學年度需請委員協助採購。

依序出席名單：林裕哲、黃延辰、劉正松、吳美芬、郝淑蕙、
黃志泰、練有為、黃宣穎、林琦妙。

（三）總務長報告事項：

1. 有關於圖書館新建工程進度案待評估。

2. 校外文湖街研究推廣大樓，近期將送件預計寒假動工。

（地上 11 層、地下 2 層）

會議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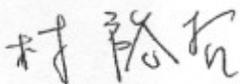
會議名稱：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經費稽核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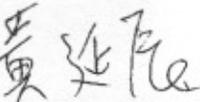
時間：96年9月27日(四)中午 12: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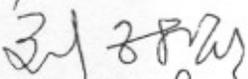
地點：綜合大樓 212 會議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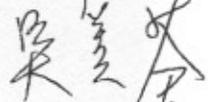
主席：童雅玲主任委員 (95學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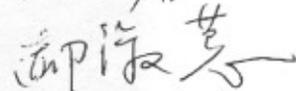
出席人員：

林裕哲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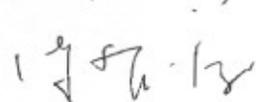
黃延辰委員 

劉正松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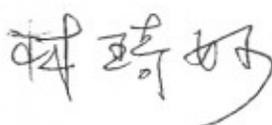
吳美芬委員 

郝淑蕙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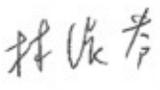
黃志泰委員 

練有為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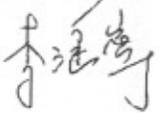
黃宣穎委員 (請假)

林琦妙委員 

列席人員：

會計主任 

總務長 

採購組組長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6 年 10 月 31 日（四）PM12:10~01:30

地點：綜合大樓 212 會議室

主席：黃宣穎主任委員（96 學年度）

紀錄：曾怡玲

一、主席報告：

今日討論二案由感謝大家百忙中參加這次會議。

二、確認上次會議記錄：確認通過。

三、提案討論二案：確認通過。

四、報告事項：

會計主任報告事項：

95 學年度決算已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確認做了一些調整，會計室也調整入帳，事務所查核報告書在第 2 頁，其它學校財務相關數據相關資料 3 至 14 頁。15 頁評估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查核說明。95 學年度會計師查核附表因應教育部要求規範私立學校適當行為。最後今年新增舉債指數計算表填報資料。內部控制建議書是評估本校內部控制後所作關於財產管理、帳務處理之建議。

財務報表說明：平衡表銀行存款增加，現金流量營業收入學雜費其它資產變動不大，就學獎補助基金每年百分之三提撥給學生逐年發放。固定資產變動因增加學校設備，存入保證金減沒有太大變動，流動負債增加主要為預收款教育部給的補助，學雜費收入增加。（詳如附件）

五、討論內容：

（一）委員提問：94、95 退休金提撥部份差異請做說明？

會計主任答：1.退休金提撥依私校法第 58 條以學雜費百分之二學校百分之一繳交至私立學校退輔基金管理委員會提供老師退休金使用。

2.新制勞退專案人員薪水提撥百分之六繳交勞基法退休金管理帳戶。

（二）委員提問：查核附表第 16 項使用管理說明？

會計主任答：福利社有開立發票場地有繳交營業稅，主營業對象是以教職員工為主。

(三)委員提問：年終獎金說明？

會計主任答：年終獎金會計室做支出放在薪資支出人事費用裡。

(四)委員提問：債券基金說明？

會計主任答：對於投資基金相關規範機制請各委員協助擬定相關法規，經董事會會議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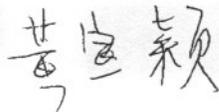
散會：下午一時卅十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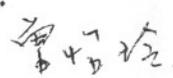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經費稽核委員會

時間：96年10月31日(三)中午12: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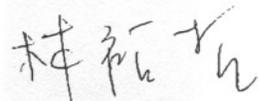
地點：綜合大樓212會議室

主席：黃宣穎主任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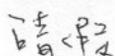
紀錄：

出席人員：

列席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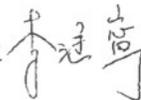
林裕哲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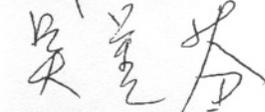
會計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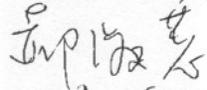
黃延辰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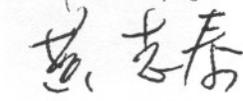
總務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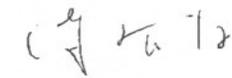
劉正松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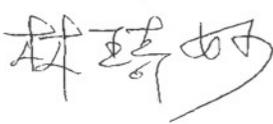
採購組組長 

吳美芬委員 

郝淑蕙委員 

黃志泰委員 

練有為委員 

林琦妙委員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7年1月7日（一）PM12:20~01:30

地點：綜合大樓 212 會議室

主席：黃宣穎主任委員（96 學年度）

紀錄：曾怡玲

一、主席報告：

無

二、確認上次會議記錄：確認通過。

三、報告事項：

會計主任：

平衡表部份二年度比較現金增加來自結餘其餘變動不大，其中投資基金有減少、存入保證金陸陸續續工程款退回，銀行存款明細表如第 1-1 頁，每月都有請委員定期存單盤點，收支餘絀表詳第 2 頁收入執行率 53%，除推廣教育收入欠理想外，財務收入預算數太保守，執行率偏高其餘均合理，支出執行率 29%，除推廣教育支出因收入執行率偏低相對較低，建教合作支出因老師核銷進度較慢而偏低，其餘尚屬合理。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表除工程款無法發包執行偏低其餘均正常運作。

四、提案討論：

案 由：96 年度獎補助私立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執行清冊核銷案，提請審議。

（技合處提）

說 明：

一、96 年度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已執行完畢，各項經費執行清冊如會議料資所列，補助款為 13,699,661 元，獎助款為 27,189,072 元，自籌款為 4,432,793 元，自籌款部份比原計畫多執行了 253,919 元；各項支用項目及比例皆按照教育部所規定之項目及比例辦理。

二、資本門項目皆經過專責小組會議討論，若有規格及數量之異動，亦按照規定於專責小組會議討論通過，經常門項目經各教學單位教評會、學審會及校教評會通過始得

獎助。
決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內容：

(一)委員問：在獎助薪資方面是否只有新教師才有獎補助？

技合處答：在獎助薪資方面分為增聘教師薪資及現有教師薪資，所以並非只針對新教師才有獎補助。

(二)委員問：有些獎助同樣是研討會發表之獎助，為何獎助金額不同？

技合處答：依獎助教師研究進修實施要點施行細則第七條規定，研討會獎助有分為國際研討會、定期研討會及非定期研討會，獎助金額分別為一萬元，柒仟元及肆仟元，所以同樣在研討會發表，會有不同之獎助金額。

(三)委員問：在研究獎助方面，同樣是研究案，為何有獎助金額之不同？

技合處答：依教師專案研究獎助辦法第四條獎助原則規定，依計畫金額之不同，有不同之獎助金額，所以同樣是產學研究案，會有不同之獎助金額。

(四)委員問：在研究獎助方面，傳票日期有些在7月有些在10月，其差別為何？

技合處答：因獎助案需經校教評會通過始得獎助，且一年非只有一次校教評會通過，所以案件通過後才辦理核銷，日期之不同，是因核銷日期不同而有所別。

(五)委員問：投資基金說明？

會計主任答：已徵詢校長意見，校長傾向暫時不作投資，但仍可蒐集相關資料齊全後向各委員報告。

散會：下午一時卅時分

會議通知單

會議名稱：經費稽核委員會

時間：97年1月7日 PM12:20

地點：A212

主席：黃宣穎主任委員

記錄：曾怡玲

出席人員：

列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主任委員	黃宣穎	黃宣穎	總務長	李仁傑	李仁傑
委員	林裕哲	請假	會計主任	林淑芬	林淑芬
委員	黃延辰	黃延辰	技合處處長	倪仁禧	倪仁禧
委員	林曼莉	請假	採購組長	李涵寧	李涵寧
委員	吳美芬	吳美芬	學術推廣組組長	范桂榛	范桂榛
委員	郝淑蕙	郝淑蕙			
委員	黃志泰	黃志泰			
委員	練有為	練有為			
委員	林琦妙	林琦妙			